



联合国

FCCC/SBSTA/2016/L.29



气候变化框架公约

Distr.: Limited
12 November 2016
Chinese
Original: English

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

第四十五届会议

2016年11月7日至14日，马拉喀什

议程项目12(b)

与《巴黎协定》第六条有关的事项

根据《巴黎协定》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
规则、模式和程序

根据《巴黎协定》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 规则、模式和程序


主席提出的结论草案

1. 附属科学技术咨询机构(科技咨询机构)根据第1/CP.21号决定第38段的要求，继续就制定根据《巴黎协定》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、模式和程序开展工作。
2. 科技咨询机构注意第六条第一款对其工作的重要性。
3. 科技咨询机构还注意到，各缔约方在整个届会期间就《巴黎协定》第六条第四款至第六款以及第1/CP.21号决定第37段和第38段卓有成效地交流了意见，侧重就根据《巴黎协定》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、模式和程序的相关事项达成共识，同时继续确保平衡地推进三个不同的议程分项目(12(a)、12(b)和12(c))。

GE.16-20025 (C) 131116 131116



* 1 6 2 0 0 2 5 *

请回收 



4. 科技咨询机构请各缔约方在 2017 年 3 月 17 日之前，除其他外，就以下事项提交意见：根据《巴黎协定》第六条第四款所建立机制的规则、模式和程序中应处理的问题，包括其运作问题，¹ 全局性问题，以及《巴黎协定》第六条第四款至第六款与该协定其他条款、《公约》及其相关法律文书之间的关系。
5. 科技咨询机构请秘书处根据提交的意见，结合科技咨询机构第四十六届会议(2017 年 5 月)组织一次圆桌会议，同时确保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的广泛参与。
6. 科技咨询机构注意到秘书处开展以上第 5 段所述活动所涉概算问题，请秘书处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开展本结论中呼吁采取的行动。
7. 科技咨询机构商定在第四十六届会议上继续审议这一事项。

¹ 缔约方应通过提交材料门户网站<<http://www.unfccc.int/5900>>提交意见。